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6-08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聘任公司财务总监暨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6年3月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指定公司财务总监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郭小康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郭小康先生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鉴于赵德良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为保证公司

规范运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有关规定，在公司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之前，董事会指定财务总监郭小康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相关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并及时公告。

公司财务总监郭小康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377-83880269

传真：0377-83882888

电子邮箱：guoxk318429@163.com

联系地址：河南省南阳市仲景北路1669号中南钻石有限公司院内。

特此公告。

附件：郭小康先生简历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6日

附件

郭小康先生简历

郭小康，男，汉族，1971年12月出生，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研究生院经济法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正高级会计师。历任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曾兼任陕西北方民爆集团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物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西安北方庆华机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民安卓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等职。

郭小康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